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无锡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森电子”）82.5%股权和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低宏泰”）75%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股权评估报告为准。

●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交易对象，暂时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象、交易价格和交易时间尚未确定，交易成功与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公司拟通过无锡市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宏森电子82.5%股权和津低宏泰75%股权，交易完成后宏森电子、津低宏泰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次交易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股权转让价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股权评估报告为准。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4年9月30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宏森电子 82.50% 股权，前述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概况如下：

公司名称：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6MA205HQR04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无锡市惠山区堰桥街道堰新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赵寅海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工器材、仪器仪表、通讯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智能电器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制造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50
2	倪仕杰	12.50
3	周志科	5.00

倪仕杰放弃优先受让权。周志科未放弃优先受让权，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50.55	267.62
总负债	329.98	332.54
净资产	20.57	-64.92

财务指标	2023 年（经审计）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9.25	109.32
净利润	-71.07	-85.50

（二）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的津低宏泰 75% 股权，前述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概况如下：

公司名称：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5RPDY8D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15 日

注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双港镇双港工业区园区丽港园 11 号 313-2

法定代表人：许艳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低压电器成套设备及元件加工、制造、销售、安装；电线电缆加工、制造、销售；净水设备设计、加工、制造；高低压电器设备及元件、电器产品、塑料制品、模具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开关控制设备、电子产品、模具、塑料制品加工、制造；国内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0
2	许艳	25.00

许艳放弃优先受让权。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333.96	2,359.95
总负债	1,414.49	493.68
净资产	1,919.47	1,866.26
财务指标	2023 年（经审计）	2024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88.72	1,061.15

净利润	-12.03	-53.20
-----	--------	--------

三、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 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1、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4]第 H043 号), 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1) 评估对象: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5% 股权涉及的股东部分权益的市场价值

(2) 评估范围: 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3) 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4) 评估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5) 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

(6) 评估结论: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无锡宏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5% 股权涉及的股东部分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0 元。

2、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4]第 H045 号), 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1) 评估对象: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 75% 股权涉及的股东部分权益的市场价值

(2) 评估范围: 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申报的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3) 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4) 评估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

(5) 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

(6) 评估结论: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天津市津低宏泰电器有限公司 75% 股权涉及的股东部分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1,402.49 元。

(二) 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首次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价，定价依据与首次挂牌价格公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尚未确定交易对象，相关交易协议尚未签署。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聚焦主业发展，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公司将不再持有宏森电子和津低宏泰股权，宏森电子和津低宏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由于本次交易为通过公开市场挂牌出让，最终转让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